

CSCR-2025-18001

长沙市林业局 长沙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长林发〔2025〕17号

长沙市林业局 长沙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关于推进长沙市花卉苗木产业 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湘江新区林业局、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各区县（市）林业主管部门、农业农村局：

现将《关于推进长沙市花卉苗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本文件自2025年

5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



(此件主动公开)

关于推进长沙市花卉苗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花卉苗木产业是美丽中国、美丽城市建设以及美丽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载体。在优化农业产业结构、改善生态环境、提高生活品质、促进富民增收、推动乡村振兴等方面，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为贯彻落实《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农业农村部关于推进花卉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林生发〔2022〕114号）、《湖南省林业局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推进花卉苗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湘林绿〔2024〕10号），加快推进我市花卉苗木产业（以下简称花木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推进长沙花木产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富民增收为目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创新驱动、政策推动、龙头带动、市场拉动为抓手，优化产业布局，壮大新型主体，培育优势产品，全力打造全国重点花卉市场主产地，促进产业集群发展、链式发展、融合发展，做大做强“美丽经济”，加快推动长沙由花木产业大市向花木产业强市迈进。

二、发展目标

以花木产业高质量发展和富民增收为核心，以乡村振兴为引

领，聚焦科技创新、市场培育、多元消费，推进“花木+”模式，构建现代化花木产业体系，为打造“长花”发展模式的新质生产力筑牢根基。

到 2030 年，产业布局更加优化，花木种质创新能力明显提升，打造一批特色花木基地与创新平台，培育花木特色乡镇 10 个，创建优势花木品牌 3 个，高标准建设长沙花卉综合交易集散中心，配套完善雨花跳马花木交易中心、浏阳柏加国际花木城等产地花木交易市场和花木物流园区，建设宁乡市花卉交易市场，花木产业集群集聚区初具品牌和规模效应，花木总产值达到 250 亿元以上，花木产业高质量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到 2035 年，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全产业链体系基本建成，花木产业创新体系健全完善，标准体系框架基本形成，质量效益显著提高，设施装备水平大幅提升，花木物流体系基本健全，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花卉消费持续增长，花文化更加繁荣，花木总产值突破 300 亿元。长沙花木在全国的地位和作用显著增强，基本建成花木强市。

三、主要任务

（一）优化产业发展布局。围绕生态城市典范地、花样生活体验地、国际花展汇聚地、花木产业新高地的总体定位，充分发挥花木产业在城市建设、生活品质提升、文化交流以及经济发展等方面的重要作用。鼓励并引导各类资源向优势产区、优势产业集聚，全面提升长沙花木产业的综合影响力与核心竞争力。着力构建“一核二园五区”的产业发展格局。具体如下：

一核：以长株潭城市群生态绿心地区长沙部分为核心。

二园：高标准建设绿心中央公园花卉园艺博览园和湖南省花木产业示范园。

五区：观赏苗木产业聚集区：以浏阳市柏加、永和以及长沙县黄兴、江背等地为主，通过集聚发展，进一步提升观赏苗木的品质和市场竞争力，着力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观赏苗木品牌。

花木科技创新先行区：以雨花区跳马为中心，涵盖鲜切花、盆花、干花、永生花等领域。借助驻长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科技资源与创新环境，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培育新品种，推广新技术，提高花木产品的附加值和科技含量，推动花木产业迈向高端化、智能化。

市政花卉产业示范区：以长沙县春华、安沙为中心，加强与城市建设、园林景观等领域的合作，提高市政花卉的生产和供应能力，满足城市绿化美化需求，推动市政花卉产业朝着标准化、专业化方向发展。

花旅融合发展样板区：以湘江新区莲花、望城区茶亭为中心，以花旅融合为发展方向，通过举办各类花事活动、研学康养、打造花木主题旅游线路等方式，将花木产业与旅游产业有机结合，实现一、三产业深度融合，促进产业多元化发展。

功能花卉产业发展区：以宁乡市喻家坳、道林、双江口、夏铎铺等栀子花主产区为核心，围绕药食功能花卉，开展种植、精深加工以及产品研发工作。着力做大做强国家地理标志农产品，进一步擦亮“栀子之乡”特色花卉品牌，全力推动药食功能花卉产业

持续、健康发展。

（二）加强花木种质资源保护。开展花木种质资源普查工作，全面摸清长沙特色花木资源的种类、分布状况，以及开发利用和保护现状。同时，健全花木种质资源档案，构建系统且完善的花木种质资源保存与鉴定评价体系。加快推进国家级和省级花木种质资源库（圃）建设，强化对罗汉松、红花檫木、山茶花、杜鹃花、紫薇、栀子花等本土优势特色花木的创新研究力度。针对具有潜在利用价值的花木种质资源以及新引进的优良品种，实施异地保护措施，为提升花木自主创新能力、打赢种业翻身仗奠定坚实的种质基础。

（三）提高设施生产水平。推广智能化管理模式，加速保温节能、雾化降温、水肥一体化、动态传感监测等温室环境调控技术装备的应用，积极引入物联网、人工智能机器人等现代前沿技术。大力推进种植、育苗、移栽、植保、采收、加工、贮运等全生产环节的机械化作业进程，促使花木生产从简易设施与手工作业模式，快速向智能化设施与机械化作业模式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数字花木产业，全方位提升我市花木产业的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四）加快科技推广应用。全力推进花木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应用，充分借助驻长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力量，为产业的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的技术支撑。鼓励花木企业进一步加大技术创新力度。以链式发展为导向，积极开展品种引进筛选、分子技术育种、无土栽培、花期精确调控、精深加工利用、智能装备应用

等关键技术的攻关研究。持续强化产业应用技术研究工作，着力提升种质引选、工厂化栽培、标准化生产、花期精确调控等产业关键技术的普及应用水平。重点解决花木高品质栽培及链式发展过程中深加工商品开发不足的难题，推出一批具有自主品牌的精品花木及相关衍生品。

（五）打造特色优势品牌。秉持量质并重原则，以标准化助力产品质量进阶，由品质提升推动效益增长，构筑产业高地。促使长沙花木产业由粗放管理模式向精品效益模式转型。鼓励并扶持企业培育特色花木品种，强化花木产品的包装设计、品牌塑造与形象打造，全力打造企业知名品牌。大力塑造“长花”公共品牌，积极创建地理标志与驰名商标，提升长沙花木品牌在市场中的认可度、美誉度及影响力。

（六）建立高效流通体系。鼓励花卉市场进行提档升级，构建高水平的花卉市场流通体系。加快推进红星花卉市场建设，打造一个集批发零售、展览展销、电商营销、科技交流、信息发布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花卉综合交易中心。创新花木销售网络，构建现代化、智能化、信息化的城市社区花卉流通架构，完善花卉消费终端的流通网络体系。支持“苗木通”“苗云卉”“云苗库”等花木平台，利用信息技术搭建市场供求信息平台、网络交易平台以及科技服务平台。进一步织密花木消费终端网络，鼓励花卉零售业向城乡社区拓展延伸，大力发展花木电商、直播带货等营销模式，让花卉消费更加亲民、便捷。

（七）推进产业融合发展。围绕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这

一目标，实施产业延链、补链、强链举措。强化花木精深加工，推出一批拥有自主品牌的花卉衍生品，提升产业附加值。推动花木产业与康养休闲、文化教育、旅游观光等产业跨界融合，提高产业综合效益。畅通“花木+”发展路径，综合运用花木产业资源，深入挖掘花木文化元素，因地制宜建设花木精品园、盆景园、园林艺术小院等花木专类园，促进花木产业与观光旅游、休闲体验、中医养生、研学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重点打造一批特色花木乡镇（村）、花木示范基地、园林园艺展示中心、花木研学基地等新型花木综合体。支持各级行业协会牵头举办各类花木展销会，培育市场热点，营造良好的花卉消费氛围。

（八）构建社会服务体系。开展花卉园艺创新服务行动，聚焦家庭园艺、插花花艺、花园花境营造、庭院绿植养护等创新服务领域，举办各类花艺讲座、培训以及丰富多彩的花卉主题活动。拓展定制消费、体验消费、文化消费等多元消费模式，组织花卉园艺“进社区、进单位、进家庭”活动。普及养花知识，引导市民喜爱养花，激发社区居民参与家庭园艺的热情，推动花卉园艺走进千家万户，装点房前屋后。

（九）加大招商引资力度。聚焦产业链开展精准招商工作，围绕花木全产业链的发展需求，着力引进创新水平高、带动能力强且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龙头企业。重点针对新品种开发、智能设施生产、精深加工、冷链物流、数字交易平台、文旅融合等关键环节开展靶向招商。

四、保障措施

（十）加强组织领导。充分认识到花木产业在产业富民及乡村振兴进程里的关键地位，将花木产业发展视作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的重要着力点。构建起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参与的协调合作机制，在国土空间规划、行政审批、用地保障、金融服务等领域营造有利条件，齐心协力营造促进花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浓厚氛围，着力破解花木产业发展瓶颈，凝聚起推动花木产业发展的强大合力。健全花木行业管理机构，增强花木行业组织的服务功能。各级林业主管部门应切实履行属地责任，科学制定产业发展规划，细化工作要求，明确落实举措。加大面向国内外一流花木企业的招商引资力度，借助企业引进带动人才、技术、资本的流动，以此推动本地区花木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十一）强化政策扶持。创建多元化投入保障机制，完善财政支持政策，加大对花木产业资金投入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重点支持长株潭绿心中央公园花卉园艺博览园和湖南省花木产业示范园项目建设。加大对规模经营主体、特色乡镇、市场建设、科技创新平台以及区域公共品牌等方面的奖补力度。

做好产业用地统筹工作，在完善审批程序、严格用途管理的前提下，加大对花木相关产业重点设施、重大项目、重要市场及三产融合等方面的建设用地支持。依法依规合理保障用地需求，在不改变林地性质的前提下，鼓励利用低产低效林、退化林、灌木林、竹林、荒山荒地等拓展花木产业用地空间。

落实国家相关优惠政策，在设施设备补贴、税费减免、农业保险以及花木鲜活产品物流绿色通道等方面给予扶持。鼓励金融

机构开发“花木贷”等特色信贷产品，助力解决企业融资难题。鼓励保险机构开展花木保险业务，提升花木产业的抗风险能力。

（十二）加强科技支撑。建立健全专家顾问团队，联合长沙本地高校、科研院所及创新型企业，开展联动创新。深入挖掘长沙特色，力求形成一批研发成果。充分发挥科技特派员的作用，开展送科技下乡服务活动，强化花木人才培养。开展花卉园艺师、插花花艺师、盆景艺术师等花木行业职业资格评定以及行业技能认定工作；联合长沙本地高校举办行业高级研修班，着力培养专业型、工匠型花木人才；举办各类职业技能竞赛，推动人才成长与发展。

（十三）加强宣传推介。深入挖掘本地花木文化传统，大力弘扬优秀花文化，讲好花木故事，全面提升长沙花木产业的“软实力”。充分利用各类宣传媒体，广泛报道长沙花木产业的发展成就，大力推介产业发展进程中的新成果、好典型，树立行业标杆，营造良好的发展氛围。积极宣传并倡导花园式生活方式，普及花文化知识。加强与国内外花木组织机构的交流与合作，助力长沙花木“走出去”。支持各级花木行业社会组织举办相关展会、开展学术交流活动；积极组织参加国际国内重大花事活动，全力推介长沙花木品牌，提升长沙花木的影响力与市场占有率。